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2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6/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6月6日-2026年6月5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4,36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630%
累计已回购金额	213.3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3.09元/股-33.2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5月29日,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耀华先生提议公司以公司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41.88元/股(含)的回购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6日和2025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2)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2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7月2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64,366股,占公司总股本102,207,980股的比例为0.0630%,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33.09元/股,最高价为33.29元/股,支付金额为213.36万元人民币(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5-040

上海复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德清隽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9.09%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7.95%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德清隽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30105341772578 5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上海复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德清隽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隽洁投资")发来的《关于上海复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暨权益变动触及1%的告知函》。隽洁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64,0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333,000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345.89万股减少至1,176.1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9.09%减少至7.95%,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德清隽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5.8900	9.09%	1,176.1900	7.95%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5/7/24-2025/7/25
合计	1,345.8900	9.09%	1,176.1900	7.95%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隽洁投资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复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本次权益变动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的正常减持,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隽洁投资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1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杭兴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杭兴源")持有公司股份36,413,7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796%。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上杭兴源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36,413,791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9796%。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杭兴源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杭兴源在2025年4月28日至2025年7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2,176,7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64%,减持总金额为205,804,425.96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杭兴源持有公司股份24,237,028股,占公司总股本1.9832%。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杭兴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IPO前持股5%以上股东
持股数量	36,413,791股
持股比例	2.979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6,413,79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上杭兴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4月22日
减持数量	12,176,763股
减持期间	2025年4月28日-2025年7月2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2,176,763股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6.00-17.49元/股
减持总金额	205,804,425.96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4,237,028股
减持比例	0.996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9796%
当前持股数量	24,237,028股
当前持股比例	1.983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0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7月2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青浦区诸光路1588弄虹桥世界中心L2-B栋806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
普通股股东人数	4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8,458,64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8,458,6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29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29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童茂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费维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8,445,140	99.9827	1,209	0.0015	12,298	0.015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4,539,165	99.7033	1,209	0.0265	12,298	0.27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凯律师、栾容儿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华西　公告编号:2025-051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被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款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4.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立即披露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五) 首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按照本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后,应当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和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公司股票交易被本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被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款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采取的措施及相关事项的进展

针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有关事项,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责成专人负责,采取有效措施,对有关缺陷事项逐个进行整改,争取尽早申请撤销公司股票ST。目前,公司已采取的措施如下:

1.偏差原因分析、为整改找准方向。

针对本次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涉及的事项逐个复盘,对产生偏差的原因进行分析,为整改找准方向。重点对资金管理内部控制、销售收入确认内部控制、应收账款内部控制、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在产品内部控制六个环节进行复盘分析,对过程中存在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因素、制度流程的完备性、适用性逐项进行清理,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成立了整改领导小组、制定了整改实施方案。

公司已于2025年5月15日成立了整改领导小组、制定了整改实施方案,明确了相关事项整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整改完成时间等具体措施计划。

整改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黄有全担任组长,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孟海涛担任副组长,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委员)许小琴担任副组长;同时,财务、内审、经济运行、证券等部门负责人任工作小组组长,为内控整改提供有效组织保障。

3.根据整改实施方案逐项进行整改。

目前,公司已根据整改方案对内控体系进行了梳理,相关整改事项正在进行过程中,具体整改进展如下:

(1)收付款账户与账记单位不一致问题已规范完成。

(2)应收账款、在产品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已完成自查。

(3)阜平项目经与业主沟通,已启动洁净车间的装修。

三、其他有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完成,内部控制能有效运行,可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4.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六) 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如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华西　公告编号:2025-052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7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孟海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孟海涛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孟海涛先生仍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等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孟海涛先生的辞职自书面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监管规则的要求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对孟海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孟海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涉及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公司董事长黄有全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黄有全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813-4736870

传真:0813-4736870

电子邮箱:hxny@cwpc.com.cn

联系地址: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87　证券简称:江苏舜天　公告编号:2025-018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7月25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7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由5位董事参与表决,实际5位董事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炎洲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旭顺(香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7,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苏舜天汉商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2,8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详见公司2025-019《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设立埃及服装产能基地项目的议案。

详见公司2025-020《关于设立埃及服装产能基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287　证券简称:江苏舜天　公告编号:2025-019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旭顺(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7,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舜天汉商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8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9,8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44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旭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顺公司")和江苏舜天汉商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汉商公司")拟分别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7,000万元、2,8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2024年末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2024年末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江苏舜天	旭顺公司	100%	18.59%	0	17,000	8.11%	12个月	否	否
江苏舜天	汉商公司	100%	42.02%	0	2,800	1.34%	12个月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旭顺(香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全资子公司		
登记证号码	34911877		
办事处地址	Unit 504, 5/F., Tower A, Hunghom Commercial Centre,39 Ma Tau Wai Road, Hung Hom, Kowloon		
投资总额	900万美元		
业务性质	进出口贸易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2025年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9,688,616.63	133,547,575.07
	负债总额	60,627,385.97	24,824,868.65
	所有者权益	109,061,230.66	108,722,706.42
	营业收入	16,760,220.17	134,890,707.36
	净利润	591,815.90	463,603.02

(二)江苏舜天汉商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68299847G		
成立时间	2004-12-28		
注册地	南京市软件大道21号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服装及其面辅料、纺织品、玩具、鞋帽、箱包、工艺品、劳保用品、电子产品、有色金属、安防产品、包装材料及相关产品的设计、生产、加工、仓储、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的生产、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安装;商品的网上销售;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应用技术开发;室内装修设计;提供劳务服务(不含涉外);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2025年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131,281.98	25,581,148.66
	负债总额	16,537,400.78	10,748,421.57
	资产净额	13,593,881.20	14,832,727.09
	营业收入	24,783,083.24	115,468,806.29
	净利润	-959,844.78	823,406.5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2、担保责任形式:连带责任;

3、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4、担保金额:公司对旭顺公司的担保金额不超过17,000万元;公司对汉商公司的担保金额不超过2,80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香港作为高度自由的经济中心,拥有相对成熟的贸易相关服务、运输服务、金融和银行服务以及相对灵活的融资成本。为了更好的支持旭顺公司拓展国际市场,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增加担保额度,有利于增强其贸易业务竞争力,拓展业务规模。

2、汉商公司目前正致力于开拓新型贸易业务,努力提升经营能力和业绩水平;公司为其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其资金实力,拓展业务范畴和业务规模,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旭顺公司、汉商公司资产状况健康,经营成果良好,并且无不良贷款记录;公司向其委派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能切实做到有效的监督和管控,真正做到风险可控。公司担保事项符合审批程序及相关规定,此次担保合规,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0元,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逾期担保。包括本次担保,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合计为19,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44%。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287　证券简称:江苏舜天　公告编号:2025-021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公司将在12个月内择机减持华安证券(股票代码600909)股票,最大减持数量2,721.20万股。具体事项详见临2024-035《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年11月5日至2025年7月25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华安证券股票571万股,累计成交金额3,721.43万元,本次减持后公司尚持有华安证券股票1,423.08万股。经初步测算,本次减持产生的股票转让收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约为494.57万元(未经审计),约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11%。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287　证券简称:江苏舜天　公告编号:2025-020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设立埃及服装产能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Sainty Egypt International Garments Manufacturing Co.,Ltd(暂定)

● 投资金额:1,000万美元

●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能否获得境内外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备案、批准存在一定风险,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是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投资事项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管理、运营和市场风险,本次对外投资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加快推动海外产能布局,实现供应链运营的转型升级,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在埃及西坎塔拉工业区设立埃及服装产能基地项目,计划投资约1,000万美元,本次投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

本事项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标的公司的设立还需获得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投资标的名称:Sainty Egypt International Garments Manufacturing Co.,Ltd(暂定)

2.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

3.经营范围:服装及服装面辅料、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

4.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5. 人员安排:由公司统筹与协同子公司委派管理与技术人员,并在当地招募普通管理人员与工人开展生产与经营

6.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55%
2	江苏舜天泰科服饰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15%
3	江苏舜天信兴工贸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15%
4	江苏舜天力佳服饰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15%
合计		100%

本项目投资标的公司尚未设立,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以最终注册核准为准。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 符合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

埃及作为最早加入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国家之一,被明确列为"一带一路"沿线的关键枢纽。其独特的地理位置横跨亚非大陆,既是"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也是连接地中海与红海、贯通欧亚非贸易通道的核心区域。埃及不仅是"一带一路"倡议的正式成员,更是该倡议在非洲和地中海区域推进合作的重要支点国家。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埃及服装产能基地项目,对公司纺织服装产业进一步加快海外供应链布局具有重要意义,完善"一带一路"支点布局,打造具有示范性和带动性的海外产能建设项目,正是顺应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之举。

2. 布局海外供应链,实现产业互补

埃及具备良好的基础设施条件,政治社会环境相对稳定,具备投资工业的基础。纺织服装业作为埃及的传统支柱产业,产业结构完备,劳动力资源丰富,埃及对中国的订单、生产技术以及经营管理等方面具有较强的需求。通过建设服装产能基地,将公司的贸易业务能力和生产管理优势与埃及丰富的劳动力资源和较为深厚的产业基础相结合,将有助于提升公司服装业务的竞争力,帮助业务团队发掘开拓更多的全球客户。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建设埃及服装产能基地项目,主要目的为应对纺织服装订单外移对公司服装主业产生的影响,同时寻求全球产业链重构过程中结构性增长机会,推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在当前服装订单外流的现实背景下,公司在国内生产的订单面临流失风险。鉴于埃及与欧盟、美国等都签署有自由贸易等关税优惠协定,通过建设埃及服装产能基地项目,将为贸易提供突破关税壁垒的产能支持。不仅能维护与巩固现有对欧盟、美国等存量贸易业务,还将为公司利用其关税优势获得贸易业务的增长与扩展提供有力支撑。

综上,投资埃及服装产能基地项目,有助于巩固公司存量贸易业务并支撑增量贸易业务的开拓,实现较好的综合回报,支持公司服装主业长期可持续发展。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 本次投资事项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尚需取得国资委、发改委、商务及外汇管理部门等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批准,以及需根据埃及当地的法律规定、政策要求办理当地的项目审批等有关手续。公司能否获得境内外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备案、批准存在一定风险,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是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埃及当地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等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本次投资事项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管理、运营和市场风险,本次对外投资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5-031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投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高的资金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公司(含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受托方名称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增盈131期浮动收益凭证
金额(万元)	5,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65%/3.1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61.71/117.80
产品期限	273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五)投资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的期限为273天。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上限(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上限。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尽管投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委员会将根据审慎性原则,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93.3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93.32	0
3	收益凭证	2,500.00	2,500.00	30.36	0
4	收益凭证	2,500.00	2,500.00	35.73	0
5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45.87	0
6	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71.80	0
7	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66.42	0
8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95.47	0
9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73.30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63.10	0
11	收益凭证	3,000.00			3,0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60.78	0
13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55.96	0
15